

Dear Sir or Madam,

僑務委員會為借重海外僑界青年在僑居地之語言、居留、人脈等在地優勢，協助台灣企業拓展外銷市場，藉由國際行銷專業課程、參訪台灣品牌之代表性企業以及行銷實務經驗分享等活動，培訓海外青年成為行銷台灣品牌至海外市場之專業人才，特舉辦「[2009年海外青年行銷人才培訓班](#)」，請符合條件之海外僑胞踴躍報名。

培訓期間自 2009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至 8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。7 月 23 日上午報到及開訓，8 月 6 日下午結業及學員賦歸，星期日自由活動。報到、研習及住宿地點，均安排於僑園會館（台北市北投區泉源路 25 號，8862-2893-9922，<http://cy.longbon.com.tw/>）。企業參訪則另行安排住宿於與僑園會館同等級之飯店。凡海外僑胞，年齡在 25 歲(含)以上，40 歲(含)以下，大學以上畢業，通曉中文之華裔青年，具國際貿易、國際金融以及產品行銷等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（需檢附工作證明），有意願從事行銷台灣產品者均可報名（以近二年未曾參加僑委會經貿相關研習活動者為優先）。研習期間合計 13 日，課程內容包括國際行銷專業課程、參訪台灣品牌之代表性企業以及行銷實務經驗分享等。

參訓人員由僑居地來回台北機票、返台後由機場至報到（培訓）地點及活動結束後至機場之往返交通等費用，由參訓人員自理。僑委會負擔培訓期間學雜費、住宿（計 14 晚）、膳食（不含自由活動當日之午、晚餐）、參訪及保險（培訓期間每人新台幣 200 萬元平安險，並附加 10%意外醫療險）等費用。倘參訓人員欲增加保險額度及項目，得依個人需求，另外自行購買。另本培訓班不接受眷屬同行。

參訓人員住宿以 2人1房 為原則，住宿期間為 98 年 7 月 23 日至 8 月 6 日(7 月 23 日下午進住，8 月 6 日上午退房)，如需住宿 1 人 1 房、提前進住或延後退房，應事先提出申請，由承辦廠商視住房情形另行安排，並由參訓人員自付差額及相關費用。住房期間所發生之其他增值服務費用（如客房服務、電話、傳真、網路連線、洗衣、烘衣等），由參訓人員自行負擔。本培訓班不提供接送機服務，請參訓人員依日程逕行前往僑園會館報到。

有意者請填妥報名表，於親筆簽名處親自簽名，並攜帶澳洲護照（需檢附工作證明），於 2009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前送達本處辦理報名手續，逾期歉難受理。本活動報名表請洽駐墨爾本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，地址：Level 46, 80 Collins Street, Melbourne, Vic.3000，電話：(03)96508611。

Regards,

黃秘書國弓弓

駐墨爾本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

Kenny Kuo-Nan Huang

Deputy Director

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Melbourne

Addr.: Level 46, 80 Collins Street, Melbourne, VIC. 3000, Australia

Mobil: (61) 438-335-168

Tel: (61-3) 9650-9833(專線)

Tel: (61-3) 9650-8611

Fax: (61-3) 9650-8711